

男子深夜疯狂盗窃商铺超市

警方多警联动 嫌犯终落网

本报讯(黎叶明 阳盛纯 记者 张培农)6月10日,太湖警方成功抓获系列盗窃案犯罪嫌疑人聂某(男,41岁,湖北省黄梅县人),缴获作案工具和部分赃物,破获系列商铺、超市被盗案件十余起。

近段时间,太湖县晋熙及周边部分乡镇发生多起撬门入室盗窃路边店香烟案,且案值较大。太湖警方接警后,立即组织警力展开调查。经初步侦查,警方发现犯罪嫌疑人一般在深夜骑摩托车(无号牌)单独作案,作案时利用戴帽子、手套、口罩或打雨伞等进行伪装,通常采取拉商铺电闸或破坏监控摄像头方式,企图逃避打击处理。

侵财案件高发,严重影响人民群众安全感和对公安工作满意度。太湖县公安局迅速成立专案组,对相关案件进行梳理分析,串并侦查。因犯罪嫌疑人具有较强的反侦察能力,犯罪现场留下有价值的线索不多,太湖县公安局指挥

中心大数据应用服务中心民警对每起案件现场周边的监控视频进行仔细分析,发现犯罪嫌疑人骑摩托车戴头盔,并刻意走小路、钻小区、多逆行,企图规避天网摄像头的监视,且每次作案驾驶的摩托车尽管无号牌但外形相同,衣着特征、行为轨迹相似。警方通过深入研判,发现嫌疑人可能在宿松县二郎镇有落脚点,并初步掌握其活动规律。考虑到犯罪嫌疑人可能再次作案,专案组立即对该嫌疑人落脚点周边视频监控摄像头进行24小时巡查布控。

经连续多日巡查守候,6月9日晚10时55分,大数据中心视频监控巡查员发现疑似犯罪嫌疑人的骑车男子离开宿松县二郎镇前往破凉镇,研判其可能前来太湖县作案,遂立即将此情况向局指挥中心领导报告。太湖县公安局迅即启动合成作战机制,刑侦、大数据中心专案组民警迅速到岗到位,特巡警大队派出两队人马前往城西乡

设卡守候,一张无形的大网随即在太湖县张开,静待犯罪嫌疑人触碰。晚11时27分,犯罪嫌疑人进入太湖县境内,窜至长河路居民街小区、龙山路步行街等地伺机作案,于10日凌晨1时许,作案得手后往宿松方向逃离。

此时,在瓢泼大雨中守候近3个小时的特警队员们,不敢有丝毫懈怠,在新国道城西中学卡口及太湖宿松交界处设卡紧盯路面。1时50分,逃窜到新国道城西中学卡口一侧道路的犯罪嫌疑人聂某意图冲卡,被特警队员成功控制,其身上携带的作案用工具及盗窃所得的赃物耐克牌运动鞋、汗衫等一同被起获。

经审讯,聂某有多次盗窃前科。到案后,其对多次骑摩托车窜至太湖县晋熙、城西、小池等地进行盗窃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太湖县公安局已对犯罪嫌疑人采取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侦查办理之中。

做实网格化管理和服务 为民服务“零距离”

本报讯(张丽慧 记者 张培农)我市开展“政法干警进网格”活动后,迎江公安分局大南门派出所推深做实网格化管理和服务工作,扎实推进为民服务“零距离”,截至6月14日,该所民警工作中收集群众意见建议12条,整改落实12条。

5月23日,大南门所民警在网格工作中接到群众反映称:文明渡口老旧小区改造工地围墙坍塌,致使停放在围墙边的三辆轿车不同程度受损,双方言辞激烈。民警立即联系社区赶往现场。

经现场评估,受损的三辆汽车经济损失近10万余元,双方当事人因赔偿事宜发生矛盾持续升级。为避免事态恶性发展,南门所主动联系双方调解,针对双方争执的核心赔偿问题,动之以情、晓之以理进行分析和劝解,在民警耐心的调解下,双方僵持的态度逐渐缓和,5月26日双方达成和解意见。在民警的见证下,双方握手言和。

6月上旬,该所民警在网格工作中接到群众反映称任家坡北巷余某存在占用小区楼道放养宠物,对其饲养的宠物狗随地大小便、随意追逐等不文明行动放任管理,存在安全隐患。为迅速解决问题,民警主动联系社区上门与狗主人余某做工作,积极劝导其为共建文明、安全小区加强对犬类管理。

在民警的耐心劝导下,余某答应并主动提出将宠物狗交由市红爱犬类收容寄养基地寄养。这件事很快在社区网格微信群里传开,困扰居民的狗患很快消除,大家纷纷为民警热心的服务点赞。



6月10日,华阳河农场建设80亩标准化澳洲淡水龙虾养殖示范基地。

为调优种养结构,推进稻渔种养提质扩面增效,近年来,安徽农垦华阳河农场大力发展稻渔综合种养,面积达6.2万亩。同时农场以特色水产养殖为抓手,开展水稻与澳洲龙虾、田螺、蟹、鳖等特种养殖4700亩,探索稻渔种养新模式。

李龙 摄

微信建群约人打麻将 收取房间费获利

男子因犯开设赌场罪获刑进牢房

本报讯(章英特 记者 周国庆)在微信群里聚集人打麻将,结果却被判刑。12日,被告人余某某因犯开设赌场罪,被太湖县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十个月,并处罚金二万元。

法院经审理查明:2018年6月20日至2019年1月3日,被告人余某某在自己微信上组建名为“娱乐开心群”的微信群,并通过在该微信群内发送“胡乐安庆麻将”房间链接,组织邀请刘某某、朱某某等群成员以打“胡乐安庆麻将”的形式进行赌博,余某某在此过程中以每局收取3元房间费的方式从中获利。2019年7月20日,经安徽东方

司法鉴定所鉴定,余某某利用手机开设赌场收取的违法所得共计人民币27396元,其中用于购买“胡乐安庆麻将”房卡的费用为9050元,2019年7月24日,余某某经太湖县公安局民警电话通知投案,到案后如实供述其犯罪事实。2019年6月1日,太湖县公安局扣押余某某违法所得3137.50元。2019年8月8日,太湖县公安局扣押余某

某违法所得15208.50元。2020年6月5日,余某某向太湖县人民法院退缴违法所得9050元。

法院认为被告人余某某以营利为目的,利用互联网终端,以建立微信群的方式开设赌场,从中抽头渔利27396元,其行为已构成开设赌场罪,鉴于被告人余某某具有自首情节、退缴全部违法所得,法院遂做出上述一审判决。



招租公告

供销大厦人民路561号
原九龙大酒店五楼
面积1200平米
现公开对外招租,有意者请联系
联系电话:5587987
胡先生: 18956910132
徐先生: 13966411182

广告专栏

★善于生活 ★服务百姓 ★贴近民心

小投资
大回报

生活服务

欢迎刊登报花 报眉 中缝
联系电话: 5325901

地址: 安庆市湖心北路88号安庆日报社